

河南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

关于新冠肺炎疫情期间做好测绘地理信息保障工作的通知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各省直管县（市）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各测绘资质单位：

为坚决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统筹做好疫情防控与经济社会秩序恢复的决策部署，在抓好疫情防控的同时，在坚持依法行政的基础上，缓解疫情对我省测绘行业的影响，帮助测绘资质单位渡过难关，尽快恢复生产，积极保障社会经济发展，经厅领导同意，现就疫情防控期间相关保障措施通知如下：

一、延期上报2019年资质年报

我省乙丙丁级测绘资质单位2019年度测绘资质年度报告工作暂定延长到3月底。

二、灵活调整测绘管理相关规定

测绘地理信息项目备案、测绘资质单位基本信息变更等因超时造成的轻微失信，2020年6月30日前不纳入信用管理体系。

三、取消资质现场核验工作

疫情防控期间取消甲级测绘资质管理工作中现场核验工作；市、县局取消乙丙丁级测绘资质管理工作中现场核验工作。

四、简化审批事项申请材料

进一步简化测绘资质审批所需申请材料，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法定代表人简历、任命或聘任文件，测绘仪器检定证书，专业技术人员技术岗位工作年限证明等材料。

五、积极提供地理信息服务

将应急测绘纳入应急保障体系，各地至少确定一家测绘单位作为应急测绘支撑单位，借助天地图、智慧城市时空数据平台成果全力为各地疫情防控提供及时有效的地理信息数据、技术支撑保障。

自然资源部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